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无偿划转所致，不涉及要约收购。
- 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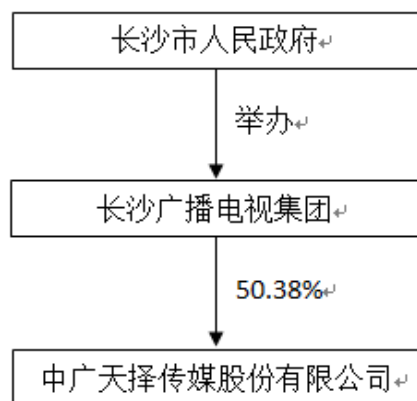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长沙广播电视集团（以下简称“长沙广电”）《关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将所持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向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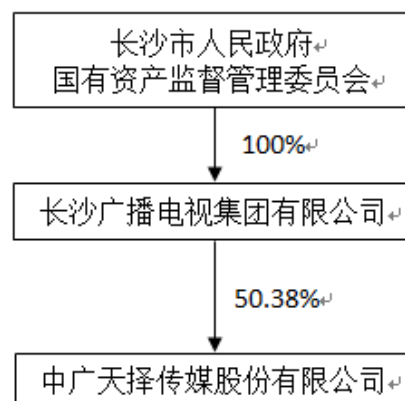
根据长沙广电《关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将所持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向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的告知函》，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要求和省管文化企业重组改革有关精神，稳步推进市属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公司控股股东长沙广电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集团公司”）签署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以下简称“无偿划转协议”），长沙广电将其持有本公司的65,494,785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38%），无偿划转至广电集团公司。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宜已取得长沙市财政局同意。

若本次无偿划转顺利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变动如下：

本次收购前，公司的股权关系如下：



本次收购后，公司的股权关系如下：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长沙电视台、长沙人民广播电台）是长沙市人民政府举办的事业单位。本次无偿划转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广电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股权划转双方的基本情况

1、股份划出方：长沙广播电视集团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长沙电视台、长沙人民广播电台）为事业单位，开办资金70797.21万元人民币，宗旨和业务范围：指导和管理广播电视新闻宣传和其它节目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监督管理广播电视节目与卫星电视节目收录，有线广播电视网络的规划与开发管理，广播电视节目的创作、播出、转播、发射、监测与管理，广播电视产业经营。

2、股份划入方：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 9月，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新闻采访服务；新闻编辑服务；自媒体新闻发布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有线广播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业务；有线电视服务；城市、社区有线电视服务；广播电视视频点播服务；内资电影制片；电影发行；影视节目发行；电影放映；录音制作；营业性文艺表演；文艺创作服务；艺术、美术创作服务；对外艺术交流演出服务；艺术表演场馆管理服务；舞台表演艺术指导服务、安全

保护服务、美工服务、道具服务、化妆服务；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显示屏及舞台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群众参与的文艺类演出、比赛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策划；休闲观光活动；文化娱乐经纪；演出经纪；影视经纪代理服务；音像经纪代理服务；文学、艺(美)术经纪代理服务；动漫经纪代理服务，文化活动策划服务；电视剧制作；音像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音像制品、电子和数字出版物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广告服务；无线广播电视传输服务；软件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开发及建设；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虚拟现实制作；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影院投资；产业投资；高科技产业投资；项目策划；房地产开发经营；影院管理；资本管理；品牌策划咨询服务；广告制作服务；广告发布服务；广告国内代理服务；学术交流活动的组织；广告设计；广告国内外代理服务；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商业活动的组织；教育投资管理；商业活动的策划；文艺表演、体育、娱乐活动的策划和组织；图文制作；宣传栏制作、销售、安装；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边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研学旅行；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旅游管理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实业投资；文化投资管理；文体设备和用品出租；集成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三、《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划转

长沙广电同意将标的资产，即划出方所持有的中广天择的全部股权（即65,494,785股非限售流通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广电集团公司。广电集团公司无需为标的股份向长沙广电支付任何对价。

2、交割及交割的前提条件

本次股权划转交割需满足以下前提条件：

(1) 双方已签署本协议。

(2) 本次产权划转已取得长沙广电党委会、广电集团公司董事会及长沙市财政局全部必要的批准。

(3) 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的陈述和保证仍真实有效。

3、协议的生效

协议自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1、上述无偿划转事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长沙广电变更为广电集团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2、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本次无偿划转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